公司代码:600299　　　　公司简称:安迪苏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安迪苏2023年度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2,165,518元,安迪苏母公司层面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9,335,867元。

为了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业绩成果,同时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的基础上,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人民币(含税),共计人民币160,914,076元人民币(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利润分配预案仍需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迪苏	600299	蓝星新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蔡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
电话	010-61958802
电子信箱	Investor-service@bluestar-adisse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安迪苏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动物营养添加剂。安迪苏产品分为三类:功能性产品、特种产品和其他动物饲料添加剂产品。

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将受全球宏观经济影响。近年来,全球宏观经济正经历着前所未有的波动性和不确定性,贸易壁垒上升、商业和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加剧、汇率波动、动物疾病包括禽流感、非洲猪瘟等。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和波动持续存在,市场需求因此受到影响。

依托自身在整个食品价值链中的重要地位,安迪苏有着很高的抗风险能力。安迪苏已采取各项措施提高自身竞争力,以应对能源危机带来的挑战,包括严格的成本控制、生产工艺的不断改进、产能的提升、高附加值服务的持续推出、产品组合不断丰富、以及自2019年以来启动的持续竞争力提升计划和自2023年第二季度起实施的更加严格的成本控制计划。

1)欧洲生产平台扩建项目成功提升年产能总计8万吨:包括在过去的两年间对Burgos工厂和Les Roches工厂增加新生产线,以及对现有中间体生产装置追加配套投资。

2)安迪苏于2023年第三季度在美国市场推出新产品DynOmik?,该产品可以提高牛奶生产的效率和可持续性。

3)除产能扩充之外,数字化改造项目也在欧洲、南京工厂持续开展。这使安迪苏生产环节更加安全,具有成本竞争力,拥有更高运营效率,并能帮助公司更准确地预测未来生产工艺的发展趋势。

4)2022年9月15日,新增18万吨产能的南京液体蛋氨酸工厂二期项目(BANC2)成功开车并爬坡顺利,目前安迪苏南京生产平台的总产能已达到35万吨,成为全球规模最大,最具成本竞争力的液体蛋氨酸生产平台之一。我们将充分利用遍布全球范围内的产能来更好地服务客户,持续强化我们的成本竞争优势。

5)为了满足全球蛋氨酸的需求,并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固体、液体蛋氨酸行业的领导地位,安迪苏决定在泉州投建新的固体蛋氨酸工厂,年产能为15万吨,以充分利用与中国中化的整合协同效应。该工厂预计于2027年投产。

6)作为公司第二业务支柱,安迪苏正积极开发特种产品业务,以更好地提升动物生产和健康水平。安迪苏积极探索创新性产品,对特种产品在未来的巨大发展潜力充满信心。纽蔼迪、FRAmelco和Nor-Feed在产品组合、动物品类以及目标市场等各方面均与安迪苏公司极具互补性,并购有助于安迪苏打造一体化解决方案,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在市场、产品和运营方面的协同效应随之发展。尽管市场需求复苏缓慢,但特种业务的收入仍实现了持续增长。这主要得益于水产品和新单胃产品的增长,以及虽然美国和中国乳制品市场持续疲软,RumenSmart[Ca-MHA]产品仍然实现强劲增长。

7)在维生素A方面,安迪苏通过产量调整等利润保护措施应对价格下行压力。贸易维生素方面,特别是对维生素E和维生素B系列产品,安迪苏通过优化采购策略,以保护其盈利水平。

8)安迪苏和恺勒司在2020年3月初共同成立了一家名为恺迪苏的合资公司,目的是利用合资公司独家开发亚洲市场。恺勒司是一家美国技术公司,拥有单细胞蛋白及该产品的创新制造工艺。安迪苏通过拥有其少数股权,已成为恺勒司战略投资人之一。本次合作是进入亚洲水产养殖市场的绝好机遇。恺迪苏重庆工厂是全球首个斐康?创新蛋白产品规模化生产单元项目,项目建设于2022年底前完成。恺迪苏重庆工厂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并与中国一家龙头饲料生产商签署了首份关于斐康? 创新蛋白产品的战略合作协议。该创新单细胞蛋白产品于2024年1月中旬获得了农业农村部注册,被允许在市场上销售。

9)"科学至上"的理念深深扎根于安迪苏。无论是对功能性产品(蛋氨酸,维生素A)的工艺优化,还是为特种产品开发新的客户驱动解决方案,安迪苏一直秉承创新的理念,这也是公司的关键竞争优势。

– 我们集中精力在研究与创新的组织优化方面,主要围绕五大支柱:绿色生产、全新测试、多维影响、创新共赢和数字赋能;

– 安迪苏新建的中国研发创新中心(RICA)已于2022年初投入试运营,被全新着力打造为安迪苏又一个全球研发创新中心,并将发展为亚洲市场的"创新引擎"和业务助推器。

– 法国的研究与创新平台现包括2个新研发中心,其中一个于2023年第四季度在里昂投入运营,该中心整合了所有化学、工程,营养和分析能力;另一个于2022年初在La Rochelle投入运营,是唯一一个致力于开发产品配方能力的研发中心,技术范围包括封装、干燥、添加剂营养保护和其他相关技术研究。。

– 同时,安迪苏持续开发其新产品和新服务。2022年三季度,安迪苏向市场推出一项新的技术服务Nestor。目前,该技术服务已被安迪苏大量关键客户使用。Nestor可以为客户提供饲料配方优化建议,帮助客户更精准地测算饲料营养价值,推进精准营养,实现降本增效和。2023年11月,一个中国定制版PNE(精准饲料营养价值评估系统)成功推向中国市场,为中国客户提供了更好、更快的服务。罗酶宝 Advance Phy?的推广已经基本完成,该产品已覆盖大多数国家。DynOmik?是一种新的反刍动物添加剂产品,于2023年第三季度率先在美国两个州上市推广,现已在整个北美市场全面推广。该产品将有助于提高牛奶生产的效率和可持续性。

– 为了补充"内部"技术和研发能力的发展,创新实验室Innov'L@b(安迪苏的开放创新组织)通过公司AVF基金继续寻求对创新企业的投资。2023年,公司通过AVF开展了一项新的投资,同时通过中国BitsxBites基金和巴西的SP Venture基金完成了对几家初创公司的投资。Innova' L@b也开始在数字农业领域开始寻求机会,并在今年进行了一些概念性的验证项目。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21,513,367,642	21,343,401,913	0.80	20,905,892,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36,928,489	14,933,588,455	0.69	14,094,301,631
营业收入	13,183,748,624	14,529,015,609	-9.26	12,868,68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65,518	1,246,679,835	-95.82	1,471,648,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96,165	1,206,010,948	-98.92	1,482,347,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212,304	1,728,821,216	59.89	2,601,939,2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8.71	减少8.36个百分点	10.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46	-95.65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46	-95.65	0.55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151,977,858	3,176,397,897	3,285,968,031	3,569,404,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7,743	31,912,543	(67,806,277)	86,571,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863,841)	33,504,513	(71,254,446)	73,609,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623,605	649,709,714	617,861,383	971,017,602

公司的经营业绩(不包括一次性影响)在2023年下半年逐渐改善。第四季度营业状况明显恢复,帮助2023年全年的业绩实现微利。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5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5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709,387,160	63.74	0	冻结	13,520,000	国有法人
蓝星集团-国泰君安-19蓝星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0	592,078,113	22.08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388,169	10,160,377	0.38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26,600	6,827,709	0.25	0	无	0	境外法人
江苏聚合创意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6,607,000	0.25	0	无	0	其他
中国电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5,185,185	0.1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996,959	3,961,459	0.15	0	无	0	其他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748,900	3,748,900	0.14	0	无	0	其他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0	3,737,262	0.14	0	无	0	国有法人
刘军	1,883,236	3,548,827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同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蓝星集团-国泰君安-19蓝星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是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时,对持有的部分安迪苏A股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的专户。详情可参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2019-014、2019-029、2019-034和2020-024)。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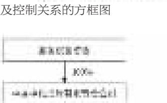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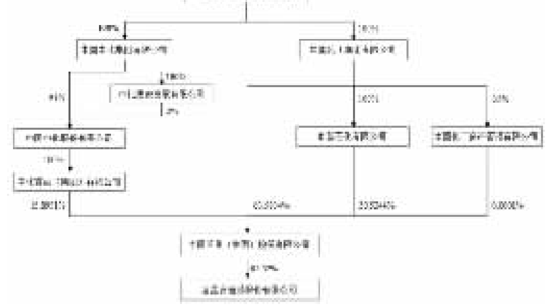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上述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04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迪苏"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其中监事潘勇先生因行程安排未能亲自参会,委托监事王岩先生代为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岩先生召集和主持。

参加会议的监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公告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公司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进行管理,并对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发表意见。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2,165,518元,安迪苏母公司层面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9,335,867元。

为了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业绩成果,同时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的基础上,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总额为人民币160,914,076元人民币(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8.4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

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存在。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确认上市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占用非经营性资金的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对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控制作用。《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情况的专项说明》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06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迪苏"或"公司")2023年度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2,165,518元,安迪苏母公司层面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9,335,867元。

为了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业绩成果,同时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的基础上,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总额为人民币160,914,076元人民币(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8.4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将本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存在。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 2024-007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34人,注册会计师1,12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60人。

毕马威华振2022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9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2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80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4.9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毕马威华振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2023年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 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270万元),案款已履行完毕。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张欢,200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7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欢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5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姗,201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8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王姗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段瑜华,2006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段瑜华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6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于2023年12月曾受到辽宁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除上述情形外,该人员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6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3万元。2024年,董事会将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服务内容和工作量等因素,决定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服务费用事宜。2024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已发表意见,同意该议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专业的执业能力和执业资质,有着良好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拥有投资者保护能力。在过往的工作中,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能与委员会各成员有效沟通,确定每年审计计划和工作内容,充分胜任公司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因此,我们同意聘任该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此次聘任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生效日期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08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迪苏"或"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2022年修订)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公司2023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营业收入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功能性产品	8,807,341,566	7,739,219,470	12%	-15%	-3%	减少11个百分点
特种产品	3,593,810,639	2,063,062,141	43%	8%	17%	减少4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782,596,419	563,175,447	28%	-10%	-32%	增加23个百分点
合计	13,183,748,624	10,365,457,058	21%	-9%	-2%	减少7个百分点

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与2022年度相比	销量因素	价格因素	外币折算因素
功能性产品	977,110,346	(2,944,127,307)	437,613,659
特种产品	119,315,008	(43,115,555)	195,805,426

2023年宏观市场环境格局振荡(包括市场环境的波动和不确定性、市场需求缓慢恢复以及行业竞争加剧),公司的业绩主要受到功能性产品的销售价格下滑以及原材料、能源成本上升的双重挤压。公司的经营表现(不包括一次性影响)在2023年下半年逐渐改善。第四季度营业状况明显恢复,帮助2023年全年的业绩实现微利。主要归功于:

- 液体蛋氨酸销量持续增长;
- 新产品的市场渗透帮助特种产品业务保持增长;
- 蛋氨酸价格回弹拉动毛利率提升;
- 成本缩减计划以及原材料和能源价格的下降对业绩表现产生积极影响。

功能性产品

蛋氨酸业务方面,液体蛋氨酸继续加快市场渗透,2023年全年销量大幅增长+21%,由于市场供需状况的转变,蛋氨酸产品的价格在下半年有所回升。

南京和欧洲液体蛋氨酸工厂持续优化生产成本,源于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下降以及运营效率提升计划。

年产能15万吨的泉州固体蛋氨酸项目于2024年3月开工。该项目将充分利用中国中化在当地的产业平台,在供应链和运营管理方面创造巨大协同效益,增强成本竞争优势。这将帮助安迪苏优化产业布局,更好地满足当地客户的需求,并巩固公司在蛋氨酸行业的整体领先优势。该工厂预计将于2027年启动试运行。

2024年年初,公司决定永久关闭法国科芒特里的固体蛋氨酸生产线以提升蛋氨酸业务的整体成本竞争力。

维生素业务通过各种利润保护政策以保护其盈利水平,包括优化维生素A的产量,继续执行优化后的采购战略,尤其是维生素E和贸易维生素品类的采购。

特种产品

尽管市场环境仍然极具挑战,特种产品业务全年销售也实现同比增长+8%,主要归功于:

- 单胃动物新产品系列的双位数销售增长以及新酶制剂产品Rovabio Phyplus的成功市场渗透;
- 水产品的持续增长;
- Framelco与 Nor-Feed植物基特种产品业务整合效应。

特种产品业务毛利率受到了生产成本和物流成本增长的影响,但是在四季度大幅提升至49%的水平,主要归功于:

- 积极主动的盈利水平保护举措;
- 原材料、能源和物流成本的下降;
- 产品组合的调整优化。

欧洲特种产品产能扩充及优化项目建造工程接近尾声,新工厂预计将于2024年二季度启动试运行。

Innov'ia在法国新建的特种产品干燥制剂生产单元成功启动。该项目将扩充制剂产能,提升生产效率和可持续性水平。

二、主要产品及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定价策略及价格变动情况

安迪苏的定价策略在全球、区域及国家三个层面上实施。全球定价策略由全球业务总监制定,而各区域业务经理的职责就是根据该区域具体市场情况及区域内各国的竞争环境调整并应用全球定价策略。

通过对于价格策略的适时评估和调整可以有效保障安迪苏与关键客户以最合适的价格签订合同,从而抓住实现利益最大化的机遇。安迪苏各项业务中很大一部分的合同是按季度定价的。

历史上蛋氨酸的价格波动一般受外因如自然灾害或动物疾病爆发以及行业竞争等因素影响。

行业内部竞争行为、扩张产能消息的公布以及新竞争者的加入等因素也会影响供需平衡。

维生素的定价环境主要受供求关系变化的影响。维生素A与维生素E产品主要应用领域是动物饲料。然而,维生素E也会受到人类食品、药品及化妆品市场波动的影响。

安迪苏产品的定价基本与市场价格情况一致,各地区可能会有所不同。在可能的情况下,安迪苏的定价中也会包含一定的溢价,以反映安迪苏向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的价值。

2.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金额	价格变动情况	采购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本的影响
丙烯95%	长期合约	1,161,158,287	-17%	减少经营成本
甲醇	长期合约	251,067,663	-14%	减少经营成本
硫磺	长期合约	325,597,820	-43%	减少经营成本

三、其它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

无。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03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迪苏"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郝志刚先生召集和主持。

参加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关联董事郝志刚,Jean-Marc Dublanc,Gérard Deman,朱小磊,葛友根和孙岩峰回避表决。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听取了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年度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年度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度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年度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年度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如下报告:《2023年度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履职报告》《2023年度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3年度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听取。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2,165,518元,安迪苏母公司层面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89,335,867元。

为了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业绩成果,同时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的基础上,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人民币(含税),预计总额为人民币160,914,076元人民币(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8.4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关联董事郝志刚,Gérard Deman,朱小磊,葛友根和孙岩峰回避表决。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已发表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专项决议的建议,结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状况,董事会提议: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授权董事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服务内容和工作量等因素,决定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服务费用事宜。2024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支付2023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内容和工作质量,决定支付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62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3万元。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订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降低公司董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可能引致的风险,公司投保年度保费不超过30,000美元(加当地保险税)的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保险金额不超过15,000,000美元。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评估报告》、《2023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关联董事郝志刚,Gérard Deman,朱小磊,葛友根和孙岩峰回避表决。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说明》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管理层激励计划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审阅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方案和绩效考核方案,认为其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体现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作用,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郝志刚,Jean-Marc Dublanc和朱小磊回避表决。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基于公司国际化的经营情况,对比全球同行业水平,审议通过了关于外部董事(即不在本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不在股东单位任职且不在本公司和股东单位取得除本公司董事薪酬外任何报酬或津贴的非独立董事)2024年的薪酬,认为其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Jean-Marc Dublanc, Gérard Deman回避表决。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2023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审议同意上述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安迪苏　　公告编号:2024-005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业务全部为正常的经营性往来,关联交易价格严格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六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中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要求,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本次交易对公司是必要的,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有积极影响。本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因此,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风险及合规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专项意见如下: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业务均为正常的经营性往来,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2024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合理预测,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因此,我们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为0.96亿元,经审计2023年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为0.81亿元(2022年为0.72亿元),其中产品采购商品及服务和租入资产实际发生额为0.17亿元(2022年为0.31亿元),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实际发生额为0.64亿元 (2022年为0.41亿元), 预计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最多将不超过2.42亿元,与2023年实际发生数相比增加约1.60亿元,主要系预计2024年将因为项目建设而从关联方购买更多的商品和服务。

2023年实际发生明细表如下:　　　　单位:千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1,000	121	项目未按照计划开展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	-	未按照计划开展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00	783	新增设备需求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274	项目未按照计划开展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800	786	新增设备需求
	中化舟山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有限公司	-	199	新增设备需求
	小计	42,400	2,16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连云港连宇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	2,965	新增项目中标供应商
	北京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5,000	2,477	减少了日常维修及生产的清洗服务以控制成本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	3,547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00	2,186	服务项目增多
	昊华中意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	未开展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773	信息化项目开发延迟
	南京三方化工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	411	新增服务需求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	925	新增服务需求
	GDEM Conseil	150	252	
	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S	50	492	
	小计	11,300	14,028	
从关联人租入资产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	477	
	小计	600	47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S	16,000	16,611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700	568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47,429	业务量增加
	小计	41,700	64,608	
合计		96,000	81,276	

(详见公司年度报告报表附注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预估发生明细表如下:　　　　单位:千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65,550	99%	-	274	13%	新项目工程服务需求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113	0%	110	121	6%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130	1%	163	783	36%	新项目设计需求
	中化舟山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有限公司	104	0%	-	199	9%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350	0%	126	786	36%	新项目设备购置需求
	小计	167,247	100%	399	2,163	1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连云港连宇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	5%	14	2,965	21%	在建大型工程项目减少
	北京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2,500	23%	-	2,477	18%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50	23%	389	3,547	25%	新增项目设计需求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816	17%	-	2,186	16%	在建大型工程项目减少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	7%	345	773	6%	
	南京三方化工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	0%	-	411	3%	
	GDEM Conseil	-	0%	-	252	2%	
	JMD International SAS	943	9%	236	-	-	新增咨询服务需求
	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S	500	5%	115	492	4%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	0%	-	925	7%	在建大型工程项目减少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0	0%	24	-	-	
	金茂物业服务(福州)有限公司	900	8%	-	-	-	新增项目增加采购需求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400	4%	-	-	-	新增项目增加采购需求
	小计	10,959	100%	1,123	14,028	100%	
从关联人租入资产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91%	12	477	100%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50	9%	-	-	-	
	小计	550	100%	12	477	1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S	16,000	25%	1,589	16,611	26%	预计副产品销售增加
	Syngenta Crop Protection AG	700	1%	-	568	1%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000	74%	1,927	47,429	73%	预计副产品销售增加
	小计	63,700	100%	3,516	64,608	100%	
合计		242,456	/	5,050	81,276	/	

(三)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交易类别	2023年实际发生额(单位:千元)	2024年预估金额
向关联人贷款	470,000	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在关联人存款	172,515	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1. 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1)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2)向财务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3 年,用于办理自营贷款、票据承兑、保函及其他信贷业务。具体可参见如下公告内容,《关于拟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向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以上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在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的预计存、贷款金额具体详见《关于拟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以上已经2023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

连云港连宇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刘志奎,注册资本为6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咨询及服务。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胡志荣,注册资本为6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环保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宏毅,注册资本为12,8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工业建设投资项目咨询与评估;工业与民用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项目管理、工程施工(不含爆破工程)、工程总承包、技术服务;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价;工程建设监理;工程、货物及服务的招标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计算机技术服务;科研产品开发、研制、转让、销售;选矿剂、环保处理剂的销售(不含危化品);化工、环保设备研制、销售。(涉及许可及资质的按许可及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蓝星清洗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章平,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 清洁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质检技术服务;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日用品、润滑油、润滑脂、消毒用品、汽车、汽车配件;制造工业清洗剂、化学添加剂、不冻液、日用化学产品;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制造陶瓷纤维及其增强复合材料制品;制造超高分子聚乙烯纤维及其增强复合材料制品;制造碳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制品;制造芳纶纤维及其制品;普通货运。(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昊华中意河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贾战虎,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新型复合材料,复合材料容器,压力容器,塔器,环保及化工成套设备,复合材料输水管道,工艺管道,海水淡化管道,烟道,烟囱,PVC、CPVC、PVDF、PP复合材料制品,复合材料生产设备、模具、碳纤维复合材料;以上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售后服务;防腐保温工程设计及安装;经营本企业自产品的出口业务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设备、模具、原辅材料、相关配件的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Elkem Silicones France SAS:

注册资本为185,683,380欧元,主营业务范围:化工品,尤其是硅系列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王寿根,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膜分离技术开发,分离膜及器制造、销售,水处理工程技术及产品开发,技术服务,水处理设备评价咨询,环境评价咨询,分离膜性能检测、水质检测(凭资质证书经营),基础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环境工程的施工,水处理工程安装调试,水处理配件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经营进出口业务。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胡冬晨,注册资本为91,147.3807 万元,主营业务范围:研发、销售:化工产品并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化工原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研发销售;工业特种阀门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择经营场地在工业园区内经营)、销售;工业气体的研制、开发、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择经营场地在工业园区内经营)、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检测服务(不含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不含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不含气球广告);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波,注册资本为1,536,558.9192万元,主营业务范围:饲料添加剂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国内贸易代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进出口;节能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马跃,注册资本为1,130,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肥料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危险化学品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用薄膜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销售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谷物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薯类种植【分支机构经营】;油料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豆类种植【分支机构经营】;棉花种植【分支机构经营】;麻类作物种植(不含大麻)【分支机构经营】;糖料作物种植【分支机构经营】;烟草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蔬菜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花卉种植【分支机构经营】;水果种植【分支机构经营】;坚果种植【分支机构经营】;中草药种植【分支机构经营】;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棉、麻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孙中心,注册资本为18,37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施工;核材料运输;核材料储存;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建设工程设计;期刊出版;辐射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污泥处理装备制造;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涂装设备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核子及核辐射测量仪器制造;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喷涂加工;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金属制品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设计服务;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广告发布;标准化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涂装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欧阳兮,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销售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润滑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汽车零配件、金属材料、医疗器械(限Ⅰ、ⅠⅠ类)、化妆品;招标代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赵洋,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软件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网络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南京三方化工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孙中心,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化工及石油化工设备监理、检验、检修管理;机械设备工程技术开发及检验、检修管理;质量管理咨询服务;第一、二、三类在用压力容器检验、检修管理;在用压力管道检验、检修管理;石化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益通数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胜男,注册资本为16,66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农药批发;农药零售;农作物种子经营;货物进出口;拍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安全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机械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业机械制造;智能农业管理;农副产品销售;农用薄膜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煤炭及制品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赵雷,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大气污染治理;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招投标代理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销售;土地整治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畜禽粪污处理利用;灌溉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供应链管理服务;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夏宇,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蓝星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王立杰,注册资本为11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主办《橡塑技术与装备》期刊;承包境外化工石化医药、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的勘察、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道路货物运输;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压力管道设计;专业承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环境保护及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和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销售仪器仪表、家用电器、化工材料、化工产品、化工机械与设备、化工装备、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与设备、汽车配件、装饰材料、建筑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承办学术交流活动;信息咨询;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橡塑技术与装备》期刊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清洗机器人及清洗自动化设备的研发、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宏,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企业管理;餐饮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策划;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打字、复印;摄影、扩印服务;销售工艺品、日用品、针纺织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新鲜蔬菜、新鲜水果、办公用品、服装、服饰、鞋帽;旅游信息咨询;健身服务;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租赁;服装租赁;花卉租摆;零售厨房用具、电气机械、机械设备、家用电器;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零售食品;零售烟草;餐饮服务。(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饮食服务;禁止新建与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为主要功能的场所边界水平距离小于9米的项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零售食品、零售烟草、餐饮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金茂物业服务(福州)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李勇,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城市公园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安防设备销售;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酒店管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餐饮管理;餐饮器具集中消毒服务;城乡市容管理;大气污染治理;代驾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化妆品零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家具销售;建筑物清洁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礼仪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票务代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日用电器修理;日用杂品销售;森林公园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摄影扩印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零售;市场营销策划;市政设施管理;水产品零售;水污染治理;停车场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外卖递送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文化场馆管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洗车服务;洗染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养老服务;医院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住房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自行车修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设工程施工;食品销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孙炳,注册资本为32862.88万元,主营业务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期刊出版;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危险化学品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中介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广告发布;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特种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分支机构经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标准化服务;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阀门和旋塞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于1989年在香港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44.68亿港元,由中化集团有限公司间接全资拥有。中化香港作为中化集团的海外投资和股份制平台,承担着海外投资管理、海外融资、全球现金集中管理和资产管理的责任。

上述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方主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或合营公司,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总资产为15,356.2亿元;营业收入为11,111.4亿元;营业利润为380.5亿元。

GDEM Conseil

企业法定代表人:Gérard Deman ,注册资本为1,450欧元,主营业务范围:商业及管理咨询。该关联方为本公司董事Gérard Deman为实际控制人的公司。

JMD International SAS

企业法定代表人:Jean-Marc Dublanc,主营业务范围:商业及管理咨询。该关联方为本公司副董事长Jean-Marc Dublanc为实际控制人的公司。

三、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交易标的物为综合服务和产品购销。

2、交易价格的确定:

①综合服务:本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设备清洗服务、物流装卸服务,项目咨询服务以及服务租赁等,该等服务以行业同类业务市场价为基础,根据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细则见下),经各方协商确定的价格,由各方签订的具体劳务、服务及租赁合同等确定。

a、如国家有关部门已有强制性定价应当执行该定价标准;

b、如没有政府定价的,应当参照交易发生地第三方提供类似服务地正常、公平之价格;

c、如无第三方价格可参考,则参照供应方提供服务地实际成本加5%利润;

d、先前供应方就有关服务收取的费用。

②产品购销:本公司从关联方采购本公司生产所需部分原材料以及向关联方销售硫产品的价格依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确定价格。(细则如下)

a、国家规定的价格的,应当根据该价格执行;

b、有可适用的行业价格标准的,应当根据该价格标准执行;

c、若无可适用的行业价格标准时,应当参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执行。

3、适用范围:交易对方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资企业或控股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能持续满足本公司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各项服务,并且有利于本公司的原料采购和货物销售;该关联交易是必要的,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由于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有积极影响。本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 3月 28日